

第 一 编

神意与当代文明的混乱^{*}

[美] 尼布尔(Reinhold Niebuhr)



自从本世纪 20 年代以来，我们的文明就被淹没在广泛的政治与社会的混乱中。世界大战一而再地发生，二次世界大战的爆发，把我们这个世界带进了人类有史以来最深重的灾难中。人们对将来已经普遍失去了信心，认为前景并不会比过去更乐观。然而，人们也许不清楚，西方文明本身就存在着导致世界混乱的渊源，社会与政治的混乱就是从这个中央扩散到整个世界的。

我们这个时代的灾难最直接的原因，被认为是现代人与现代国家没有能力、也不愿意去建立社会的群体，或者在技术文明造成的条件下，重建社会正义。确实，我们知道，没有一个人类社会能免于腐败、不义、专擅。作为基督徒，我们比其他人更能意识到所有人类社群的片面性与不完善性。但是，历史上确实也存在着一些时期，当时冲突竞争的社会力量能够达到相对的平衡状态，国家之间也能够比较和睦地相处。虽然，根据基督教对历史的看法，我们不能对人类历史上平静与混乱的时期，做出过于严格的精确划分。但是，仍然应该重视导致时代混乱的特殊原因，并且了解这些原因与人类社群中，导致长期非正义与混乱的相互关系。

对于我们现今的灾难，基督教最喜欢的解释是简单地归咎于我们时代的“世俗主义”。天主教特别热衷于这一解释，许多新教徒

^{*} 本文选自 World Council of Churches 所编 *Man's Disorder And God's Design* 一书, New York, 1950, Harper and Brothers, 1, pp. 13-28。(本书选文除特别标明者外, 皆为蒋庆所译)

也倾向于这一解释。他们认为，当现代文明拒绝信仰上帝，当这一背叛行为破坏了上帝的法律，消除了制衡现代人与现代国家的反对意志与冲突利益所具有的权威，因而带来道德上的恶果，世界就陷入了混乱。然而，人文主义时代的乐观态度，没有必要对这个时代使人失望的残酷现实负责，我们必须反对把我们时代灾难的所有原因，都归咎于“世俗主义”。

其实，现代世俗主义所反抗的“基督教的”中世纪文明，并非如其所宣称的那样，已经轻而易举地达到了“上帝的秩序”，这一文明不能为商业文明中发展起来的利益与力量开辟道路。这一文明以上帝意志的名义，不加批判地认同封建社会模棱两可的道德秩序——这正是世俗主义反抗中世纪文明的一个重要原因。再进一步来说，现代世俗主义并没有从根本上陷入否定任何法律的道德虚无主义，而是因为其他的错误蒙住了它的双眼，使它迷失了方向。现代世俗主义相信下面这样一个相对说来简单明了的事情——规定出正义的法律，然后用这一法律去调整人类的事务；它甚至相信一个更简单的事情——通过法律就可以使人类意志与利益的冲突与纷争达到和谐。

对我们当代的灾难，真正的基督教解释一定要意识到，必须反对所谓“基督教”文明的自命不凡，即使这一文明试图纠正把现代世俗主义引入迷途的错误。我们不应反对“浪子”（Prodigal Son）的困境幸灾乐祸，反而应该提高警觉，免得陷入我们的主在比喻中所说的兄长之罪，尽管这个浪子不打算再回到他父亲的家园，却在他希望获得独立的“遥远的国家”，浪费掉他的钱财。

把我们当代世界的混乱归咎于世俗主义的邪恶，通常是基于一种错误的假定：认为完全可以在具体特殊的法律与正义规则中，明确规定上帝的秩序。但是，上帝的秩序绝不能等同于某种特殊的社会组织方式。问题的关键在于形成正义的概念，这一概念既来自一般的人类经验，又能对人类的私利进行限制。不过，就这一正义

念具有特殊的历史意义而言，必须承认这一正义概念也被赋予了历史偶然性的特征。

上帝确实设立了人类生活必须遵循的某些基本条件。但是，这些条件不能等同于任何特殊的社会组织或政治组织。由于预先假定了人类有罪，这些社会组织或人类组织只能算是短暂的、不确定的、使人类生活保持在尚可容忍的和谐状态中的方法。上帝只把自由当作礼物给了人，而未给其他动物，这一自由能够使人去创造人类的社群，并且使这一社群比人自然的结合形式更广泛、更复杂。就人是一个有限的受造物而言，社会组织形式也受到他的自然生命的决定和限制。人生活在各种社会共同体中。在这些群体中，家庭、部落和地理条件所形成的血缘关系与种族关系，为人的社会存在划定了界限。

人是一种能够打破社会界限、超越自然限制的独特动物，社会组织形式与正义结构也必须在历史上，通过人的无数设计修改，才能臻于完善。地理、语言及种族姻亲关系方面的自然限制，仍然是一种凝聚人类社群的因素，但是，这些因素只有从消极的意义上理解，才是一种具有决定性作用的因素。毫无疑问，使人成为一种自由精神的人类存在法则，就是爱的法则。在这种爱的法则中体现出来的是人的自由精神，确实超越了人类的自然限制。人们只有自由地相互帮助，在彼此之间保持一种非强制性的自愿协助关系，才能在每个个人及整个社群的和平要求上，实现充分的正义。各种关于正义的图像必须被设计出来，使爱的法则在复杂的人类社会中，能够发挥实际的作用，并且在人类有罪的条件下，尽可能接近这些正义体系所追求的和谐生活。但是，所有这些关于正义的结构和体系，都必须被看成是相对的，因为在这些关于正义的结构与体系中，包含着自私与有罪的成分，它们的目的是去限制罪，而不是去消除罪。对一个基督徒来说，在受苦与自我奉献的生活中、在我们的主的死中，体现出来的爱，才是“上帝的秩序”惟一权威的解

释。

我们现实的人类群体总是充满着无秩序与混乱，因为使人能够建立更广泛、更复杂的群体自由，同样也给了人，使人拥有使用他自己意志的权力——这里所说的人，可以是个人，可以是集体，也可以是属于整个社群的邪恶的中心；这里所说的整个社群，可以从国家的角度来理解，也可以从国际的角度来理解。从历史上来看，通过强力对弱者进行支配，各种意志、利益与力量之间发生冲突，都是一种人类追求私利的过程中，腐蚀人类群体的因素，即使正义形式之间存在着很大的差别——某种正义形式能够把人类生活维持在人们尚能容忍的和谐状态，某种正义形式则体现了支配与冲突的要求。

二

在任何人类的社群中，都不存在十全十美的和平与秩序，不过，在某些时候，被社会传统尊崇、被个人教养与道德支持的尚可容忍的正义，能够给社会带来较长时间的稳定。在另一些时候，父辈的罪会落到子女们的身上，一种新的社会力量会成长起来，作为“主的复仇”（Vengeance of the Lord）去反对传统的非正义。我们就生活在这样一个时代。这个时代使我们得做出如下判断：曾经保证了尚能容忍的正义能够实现的人类社群的体系与结构，使自己变成了社会混乱与非正义的根源。

我们是欧洲文明衰落与世界广泛混乱的参与者和见证人。我们这个时代社会与政治混乱的直接原因是技术的进步与发展。技术的进步与发展首先创造了商业文明，这种商业文明不能容纳在中世纪封建农业经济的稳定结构中，反要冲破这一结构以求发展。结果，技术的进一步发展创造了工业文明，这种工业文明没有能够达到，或者说，维持商业文明自鸣得意地接受的关于自由的预先假定中，

所规定的可容忍的正义。促进商业文明与工业文明的技术，同样都增大了形成世界共同体的可能性，但是，把技术社会推向世界，以形成世界共同体的最初动力，是帝国主义的性质。因新的技术与经济实力武装起来的欧洲国家，运用它们的这种实力，建立了它们对非洲与亚洲的支配地位。与此同时，也使欧洲国家与非洲、亚洲国家之间发生了冲突。现在，这些亚非国家已经站起来反抗这种支配了。它们首先憎恨的，是从上述欧洲实力的新的扩张中，产生出来的经济与政治的非正义。它们现在已经开始出现了种族的优越感，就像白种人在他们的实力中，所表达出来的那样。亚非国家中出现的这种种族的优越感，甚至超过了它们对欧洲国家扩张造成的经济与政治的非正义感。基督教是白种人世界的一个组成部分，产生于这种基督教的传教事业从整体上来看，是对欧洲国家扩张带来之邪恶的抗衡。但是，这一传教事业严重地被下述事实所困扰：欧洲世界（包括美国、英国和传统的欧洲国家）不仅是基督教传教事业的发源地，同时也是帝国主义支配与扩张的基地。

这样，新的技术力量发展创造了一个潜在的、但不是现实的世界共同体。这一新的力量被非常自私地用来建立世界范围的共同体。某些国家在其技术力量的扩张中，逐渐感到有责任去减少其帝国主义剥削的倾向。不过，技术力量扩张的整个结果，就是导致国际关系的紧张，并使世界卷入两个目标的冲突中。

把技术引进到各个国家的经济生活中，也造成对高度组织化的传统社群形式的破坏。都市化的生活造就了如原子般的个人，这些个人缺乏他们先辈们的社会教养。处于变动中的不平等与非正义，取代了农业社会中稳定的不平等与非正义，而更加高度组织化与工业化社会中的不平等与非正义，又取代了变动中的不平等与非正义。伴随着现代贸易与工业发展的新型自由社会，建立了许多过去社会中所没有的个人权利和个人自由，创立了民主的政治制度，普及了民众教育，促进了许多真正人道的改革，同意给予妇女公民

权，并运用许多新的科学技术去减轻人类的痛苦。

但是，所有这些成就都不能掩盖下面的事实：现代工业社会不能建立起一个可容忍的正义，不能给予卷入现代工业社会中的广大群众，提供最基本的安全保障。结果，新兴工业阶级、有特权保障的土地所有者阶级，以及工业财产所有者阶级之间，必然会爆发战争，国内战争又必然会破坏工业国家之间的联合。最兴旺繁荣的现代国家是像下面这样的一些国家：或者像美国一样，这些国家能够得天独厚地、有效地避免在工业阶级与中产阶级之间出现激烈的冲突；或者像英国及其支配下的某些国家和西欧的某些小国家一样，这些国家能够透过其传统的宗教道德资源减轻这种冲突。不过，现代工业兴起所带来的结果，乃是破坏国家这种共同体，从而加剧国际间的冲突。

三

然而，消极地把我们时代社会混乱的原因，归咎于技术的产生，是不能使我们满意的，积极的回答应该是现代人与现代国家在技术力量扩张的新条件下，不去希望、也不去实现可容忍的正义。这是一种道德上的失败，这一失败不能只埋怨现代人的愚昧与懒惰。在世界上的每一个地方，都有证据可以证明，在旧的寡头政治与新的社会力量中、在旧的文化与新的意识形态中，都充满着罪的骄傲与“权力意志”（will - to - power），而这一状况正在势如破竹地蔓延发展。每一种社会、文化、宗教的力量，都卷入到对现代社会的重新调整中，并且为挽救现代社会的失败尽一份力量。我们必须努力避免下面这样一种观点对我们的诱惑，这种观点认为，我们这时代灾难产生的原因，主要是由于阶级的罪、国家的罪和与我们无关的力量的罪所致。

在当代生活涌现出来的大量社会运动与文化运动中，可以明确

地区分出三种主要的力量，其中每一种力量对我们这时代的现状，都负有一部分责任。第一种是支配着农村社会的土地所有者的力量，第二种是新兴的商业与工业所有者的力量，第三种是正在上升的工业阶级的力量。天主教信仰与第一种阶级有着非常密切的历史联系，尽管某些新教国家或国家教会也像天主教一样，与旧的农业贵族阶级保持着亲密的往来。这种密切的联系，使天主教会能够摆脱日益上升的工商业文明偏见的影响，有时能够关心新的工业劳动者的利益，并保持对他们的忠诚。天主教的这一成就，在道德上与宗教上的意义，往往为大多数新教团体所不及。但是，这种密切的联系，也使天主教经常成为封建农业保守主义的盟友，经常反对自由民主的力量和马克思主义的劳工力量。西班牙与一些南美国家的政治状况，就是这一倾向的最好说明。有时候，天主教企图在现代条件下，重建旧时的集权政治，结果使自己误入歧途，在行动上成了法西斯主义的同盟，比如天主教在意大利、西班牙和奥地利的情况，就是如此。

再者，天主教关于道德与政治的理论，是其关于“自然法”（natural law）的理论，这一理论有着特定的内容，是天主教关于政治与经济的正义标准。然而，这一理论在调整现代工业社会的复杂关系时，也显得无能为力。

一般说来，不管是天主教会还是新教教会，都倾向于维护既定秩序中的社会形式，而不承认新的社会条件会把旧的正义变成新的非正义。这样，在旧的正义中表现出非正义的因素时，这些教会仍然不去重视向每个历史上的社会秩序进行挑战的神的判断。因此，这些教会都倾向于对既定的特权阶级在道德上的自鸣得意，给予宗教上的支持。

新的工商业社会被赋予了两种观点：一种是世俗的自由观，一种是新教的宗教道德观。当代的自由文化认为，在社会中自由地表现所有的力量和利益，会自然而然地走向正义。这种文化最通常的

表现形式，就是当代自由主义相信能够首先在社会中建立起和谐，这是一种非历史性质的和谐，这种和谐能够保证正义的实现，但只希望把政府的控制降到最低限度。这种放任的自由主义（*laissez faire*）理论没有意识到，人类的自由可以创造性地表现自己，也可以破坏性地表现自己；没有意识到利用技术来增加人类的自由和力量，会使在技术文明中实现正义，比在非技术文明中实现正义更难。我们时代的自由文化相信，个人、阶级和国家的利己主义，是有限的、无害的，同时又相信，这种利己主义希望表达自己的利益是由于无知，而随着社会知识和政治知识的不断增长，可以克服这种无知。但是，不管从基督教信仰的观点来看，还是从历史事件提供的证据来看，这种乐观主义都是对人类本性的误解。这种乐观主义导致了一种已被当代历史否定了的一厢情愿的幻想。这样，保障正义的政治原则，在现代社会中对权力的巨大集中，实际上也起了一种推进作用，对现代社会中产生的非正义也是如此。

但是，某些新教教会世俗关于进步的乐观信念，没有进行反驳，而是屈从于这种进步信念所造成的软弱无力，从而使这些新教教会毫无批判力，成为现代社会中工商业垄断组织的同盟伙伴。另一些新教教会则未能保持住现代中产阶级所渴望的独立性，甚至在现代中产阶级确立圣经信仰的地方，也未能保持住这种独立性。有时候（这对路德宗教会是很大的诱惑），这些新教教会力图完全不关心政治，因为它们认识到，所有的政治立场在道德上都是模棱两可的，没有一个是非善恶的绝对标准。但是，他们没有意识到，表面的非政治的立场，事实上是支持已经形成的阶级，以及反对正在形成具有挑战性的阶级会转变成的政治立场。他们也一直看不到，尽管教会从事政治斗争是不可能、或不明智的，但从事政治斗争是基督徒的责任，因为政治斗争是达到可容忍的公正社会秩序的手段。政治立场在道德上的模棱两可，即意味着：基督徒不能不承认，他们负有进行政治选择和作出政治决定的责任。

有时候（这对加尔文宗教会特别有吸引力），技术社会中出现的新的正义问题，会按照过去的陈规来进行讨论。圣经的律法主义对已经出现的新问题，一贯毫无兴趣，却经常支持缺乏批判精神的个人主义，去反对在工业社会中建立共同体的迫切要求。

这样，天主教和新教的信仰形式，就卷入到我们文明的衰败之中，对新的世俗宗教的产生负有一定的责任。这种新的世俗宗教允诺能够建立起一个更加完整统一的社群，并且在反对自由社会的基督教形式与世俗形式中，成长壮大起来。

人类历史上的每一种社群形式，都不可能完全体现“爱的圣训”（love commandment）所规定的义务，因为社群秩序的形成，一部分凭借着强力，一部分则凭借着人们希望结合在一起的自然要求，如共同语言、共同地理疆界、共同历史的要求等等。但是，要达到人们社会生活中可容忍的和谐，则不能不依赖于爱的圣训。历史上传下来的基督教，在技术时代的新条件下，未能履行爱的圣训所规定的道德责任，结果导致了政治宗教的产生。这些政治宗教力图用玩世不恭的愤世方法或虚无缥缈的乌托邦方法来建立共同体。传统的基督教表示：基督教的真理也意识到了，所有历史成就都具有周而复始的不完全的特征，并意识到，只有透过上帝的宽恕，才可能最终完善我们自己。但是，传统的基督教忽视了在每一个时代所特有的新条件下，特别是在新的技术时代提出了挑战的条件下，建立共同体的可能性与必要性。然而在另一方面，新的政治宗教却未意识到，反抗并监督所有人类历史的“上帝的审判”（divine judgment）和“上帝的实现”（divine fulfilment）。这些政治宗教允诺，能够在一个对国家进行狂热崇拜的社群中，或者在一个乌托邦思想所表达的世界无阶级社会中，实现生命的意义和价值。

四

两种类型的政治宗教，都企图阻止我们这时代的社会混乱，但却适得其反，反而加剧了我们这时代的社会混乱。这两种政治宗教虽然导致的结果相同，但所依据的原则却明显不同。一个在道德上冷嘲热讽、玩世不恭，一个在道德上多愁善感、富于幻想；一个崇拜权力，一个希望透过有用的革命暴力去消除对权力的需要，从而在纯粹的无阶级社会中，建立起无政府的千禧年王国；一个崇拜拥有一定疆界的国家社群，一个则是渴望建立世界范围内的国际社群。这两种政治宗教在实践中带来的相同结果，能够启发我们，使我们认清我们现在所处的境况。这一相同结果已经证明，顽固的马克思主义在自认为正义的狂怒中建立社群，是非常危险的，就像法西斯主义愤世嫉俗那样地危险。尽管，这两种政治宗教所依据的原则不同，但从基督教关于生活与历史的观点来看，两者会导致相同的结果，是不难理解的。也就是说，只有从基督教的观点出发，我们才可能理解，为什么两种依据不同原则建立的政治宗教，会带来相同的结果？这是因为从基督教的观点出发，我们能够看到，在人们表达自己利益的同时，如果忘记了罪的腐蚀作用，一转眼间就会把德行变成邪恶。

不过，强调两种政治宗教所依据的原则存在着区别，是很重要的。把世界推入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法西斯主义，负有直接的责任。法西斯主义顽固地对道德进行冷嘲热讽，破坏了所有的道德限制，并且破坏了基督教文化与人文主义文化长期熏陶出来的教养。法西斯主义发展了各种残酷的、非人性的形式，这些形式直到现在，还能够看到它那难以想像的邪恶深度。这些形式在人们心中种下了仇恨的种子，至今欧洲文明仍深受其害。另一方面，马克思主义对我们这时代的具体社会正义问题，能够提供某种可能的解决之道。但

是，马克思主义把财产的社会化，看做是治愈所有社会疾病的灵丹妙药，是完全错误的。不过，认为社会化本身就是邪恶所犯的错误，要比马克思主义所犯的错误更大。

如果，基督教与马克思主义之间的冲突不能解决，就不可能把社会稳定与社会正义，带给这个被困扰的世界。在整个欧洲存在着各类社会主义的形式，这些社会主义非常害怕并憎恨共产主义会带来专制。但是，它们并不承认这是专制败坏了原始的马克思主义，而是马克思主义的一贯原则本身就必然带来的恶果。

在西方世界，社会主义也很难对财产问题形成一种切实有效的观点，因为乌托邦的宗教对这些社会主义者的思想，仍然有着非常巨大的影响。在西方世界，保守的基督教文化在克服这一财产问题的混乱上，起了很大的作用。这种保守的基督教文化仍然坚持对财产的社会化持否定的态度。值得注意的是，目前最发达的西方国家的财产冲突，都是在各种文化与宗教的影响下趋于缓和的国家。在这些国家，透过社会化的方式要求实现正义，部分是因为基督教信仰的影响，因此，这一实现正义的要求并不反对基督教的传统。在一些较小的欧陆国家，特别是斯堪的纳维亚半岛的一些国家，社会主义者鼓励自己创造性地进入到传统的基督教文化中，与基督教文化保持一种友好的竞赛关系。在英国，马克思主义总是被基督教的观点所改变。这样，一种切实有效的社会主义形式，在没有明显脱离国家社群和传统基督教文化结构的情况下，获得了政治上的胜利。另一方面，在美国，技术的成就与国家的自然财富，使社会主义的要求不能获得任何成功。这一事实防止了尖锐的社会冲突，但是，这一事实也使美国处在对古典自由主义原则毫无批判力的巨大危险中。因此，这就使得对技术社会的动力进行充分道德与政治控制的问题，一直被人们忽视，造成解决这一问题的迟延。

在现代技术社会复杂而紧张的结合形式下，怎样维持自由的问题，不能透过任何简单的原则来解决。当自由能够维持时，怎样达

到正义的问题，也仍然不能透过任何简单的原则来解决。这些问题只有一个一个地、一点一点地具体对待，才能够得到解决。我们知道，完全牺牲自由可以换取安全。在现代工业社会中，广大群众要想获得自由，就必须以牺牲安全为代价。因此，基督教信仰不能解决这些问题。但是，有生命力的基督教信仰，理应能够帮助人们认清：自由与秩序只有在我们走向爱的圣训时，才能够实现。在人类有罪与依靠法律的情况下，在整个人类历史中，都不可能真正实现爱的圣训。这种人类的有限性，意味人类只能接近爱的圣训，而不能达到爱的圣训。自由与秩序的冲突，只有在充满绝对的爱上帝之国中，才能得到解决，而这种绝对的爱，在人类历史中是不能完全实现的。

五

避免另一种国际冲突的可能性，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世界上非共产主义统治的那少数部分，所达到的健康程度。于是，也要求在国家生活中达到这种健康程度，在基督教信仰与正义问题及社群问题之间，建立起一种新的更富于创造性的关系。但是，国际无政府的危险远远超过了我们在这里所谈到的危险。国家生活中内部的混乱日愈严重，不过，这不能完全归咎于我们在国家社群中所面临的新情况。即使欧洲社会中不存在我们前面所分析的、导致社会混乱的特殊形式，我们仍然会面临着组织全球共同体这一棘手的问题，这一问题也就是交通讯息等现代工具相互依赖，创造了现代技术文明的问题。我们世俗的文化认为，这种新的现代工具的相互依赖，会自然而然地创造出一种新的国际间的和谐。事实恰好相反，国家间日愈加深的密切联系，实际上会加重帝国支配与国际冲突所带来的邪恶。总之，现代技术创造了一个潜在的、而不是现实的世界共同体。我们世俗文化的希望未能实现，国家间相互毁灭的恐惧

阻止国家去调整其制度，并且使国家不能忠实于这种世界范围内，相互依赖所要求的广泛目的和责任。此外，我们所处的危险境况也妨碍国家去建立一个世界政府。这表明许多世俗乌托邦所表达的希望都是虚假的。我们已经看到，核能灾害带来的相互毁灭的恐惧，使我们处于随时都可能被敌人消灭的恐惧中。

我们看到，在国家生活的每一个方面，人，特别是生活在集体中的人，要去做他应该做的，超越于现代世俗主义之外的事情，是非常困难的。所有人类的行动，都表露了下面这样一个事实：“虽然按照我们人的内在要求，我们喜悦上帝的法律，但在众人身上又存在着另一种反抗我们内在要求的法律。”另外，我们还看到，即使是最严厉的惩罚，也不能使人和国家马上从追逐私利的道路上退下来，使人和国家马上摆脱充满恶意的欲望，而正是这些私利与欲望，加剧了导致战争的邪恶。先知耶利米的话，是对我们这一代人的回答：“你击打他们，他们却不伤恻；你毁灭他们，他们仍不受惩治”（耶利米书五章 3 节）。人和国家的普遍倾向不外乎以下两种：或者最大限度地减轻人和国家所遭遇之危机的深度与广度，或者这一危机把人和国家驱赶到歇斯底里。保罗说道：“因为睡了的人是在夜间睡，醉了的人是在夜间醉。”（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 7 节）

在这种状况下，基督教的首要任务就是去解释我们的悲哀、灾难，以及我们这个世界所承受的极度痛苦，并且承认这些都是在上帝的控制之中。作为基督徒，我们一定不能因为我们避开了曾经经历过的巨大危险而自鸣得意，我们也不能因为把我们这时代的灾难，解释成只是一种毫无意义的混乱，而陷入绝望与歇斯底里。我们应该看到，在这种国家的痛苦中，在这种国家与帝国的没落中，在这种历史稳定性与历史传统的动摇中，我们的罪仍然存在着上帝的审判。如果，我们能够觉察到上帝的审判，就能够把绝望（这个走向死亡的世界中的悲哀）变成“依着神的意思忧愁，就生出没有

后悔的懊悔来”（哥林多后书七章 10 节）。

以色列的先知们不可能看到，整个国家的历史表现出兴衰存亡不断交替的特征，他们希望透过信仰所认为的“拯救的留存物”（Saving remnant），能使生活得到更新。保罗非常正确地主张教会要在社会中发挥其“拯救的留存物”的作用，而成为“上帝的以色列”。但是，决不能过分相信教会就有这种拯救社会的作用，除非教会能够实现它们认为的信仰和相信的条件。我们在多大程度上能够创造性地处理我们同我们时代困境的关系，取决于我们解决我们卷入国家犯罪的程度。捍卫在伦理成就上从来都不是属于基督的“基督教”文明的事，证明我们有正当的理由反对世俗主义者和乌托邦主义者的错误，都不是我们的事。诚然，我们有责任去证明，拒绝基督的福音而发展起来的世俗文化，是不正确的。但是，我们也必须知道，“审判”自“上帝之家”开始，上帝的审判存在于所有的宗教制度和传统中，存在于国家的政治和经济安排中。

当我们不得不按照人、国家和制度中，体现的相对正义与共同体，来对人、国家和制度进行审慎周密的审判时，我们不能把这一审判作为最终的审判。基督教教会与基督教文明，都不能被用来审判这个世界，而只能被用来传达，上帝的审判与恩典适用于所有人、国家和基督教本身。然而，纳粹那种反对以往人类文明的可怕和邪恶，以及我们对纳粹这一邪恶的愤恨，都不能掩盖我们普遍存在的罪，与所有国家所犯的罪。正是从这些罪中，产生了上述特殊的邪恶。圣经信仰所具有的深刻洞察力，必须使教会相信，它能够证明国家对其所征服的敌人深怀恶意。那些获胜的国家愚蠢地认为它们的胜利证明了它们是正义的，从而徒劳地假定，消灭了邪恶的敌人就意味着，从人类社会中消灭了邪恶。这样，这些获胜的国家就完全忽视了我们的主在“恶仆”（Unmerciful Servant）的比喻中教导的真理，它们在试图克服邪恶时，反而加深了邪恶。

基督告诫我们，不可站在自己的立场上，把仇恨看做正义，这

一福音涉及到我们与今天的竞争者——昨天的敌人——的相互关系。民主的文明能够以最大限度，阻止独裁信念重新传播扩散，如果这样做是明智的，那么，我们就能够进一步看到经济与政治的健全，比单纯的策略性手段，更能阻止极权主义的扩张。

六

基督信仰当然不能像世俗的信仰那样，允诺可以在历史中对所有的社会邪恶进行某种最终的拯救。在基督身上体现出的上帝的评判与恩典（即上帝的启示），否定了在基督以前和基督以后存在着世俗乐园的希望。这就教导我们要去追求“……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神所经营所建造的”（希伯来书十一章 10 节）。上帝之国对于人类历史总是起着一种否定、冲击的作用，总是提醒我们，要在人类历史的每一个共同体中，完全实现兄弟般的情谊是不可能的。不过，基督的受难对所有历史成就的不完全性与堕落的特征，仍然是一种永恒的评判。人类的历史只有在上帝的恩典中，以基督为中介，才能够得到净化，最后得到完成。我们的最终希望是“罪得赦免，身体复活与永远的生命”。

就我们现在的境况而言，这意味着一方面我们必须努力改造与重建我们历史的社群，使其达到可容忍的和平与正义；另一方面，作为基督徒，我们知道即使在最高的人类成就中，也可以看到罪的败坏作用。

作为基督徒，我们应该加倍努力，促进国家之间的和平。我们不应该忽视这样一个问题：即什么样的技术与政治相结合的手段，最适应于维持可容忍的和平，最能表达人对其邻人的责任。另一方面，我们的信仰应该提供一个世俗的理想主义所缺乏的根源。我们必须学会在上帝作保障的平静中，履行我们的责任，这种以上帝作保障的平静，不会被毫无道理的希望与绝望交替产生的狂怒所扰